

新聞公報

政府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會業外成員

2011年12月14日（星期三）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再度委任施熙德及首度委任馮孝忠，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會業外成員。

有關任命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第50章）作出，由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起生效，任期為兩年。

施熙德任職企業律師，除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會業外成員外，她亦是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長、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及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成員。

馮孝忠是恒生銀行執行董事，他亦是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董事及香港工業總會理事會理事。

陳家強今日（十二月十四日）說：「我們衷心感謝即將離任的潘祖明任內對會計師公會的大力支持及傑出貢獻。」

他說：「我們相信新任及現任的業外成員，將致力推動會計專業發展和行業規管。」

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會計師公會理事會由不多於二十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行政長官委任的四名業外成員。行政長官已將委任權轉授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另外兩名現任的業外成員為張永森和梁嘉彰。

香港會計師公會是會計師的法定註冊組織，目前有超過三萬二千名成員。公會負責會計專業的監管和發展，並頒布財務匯報準則。理事會是會計師公會的管治機構。

完